

##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15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67	孚能科技	2022/9/7

####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2. 提案程序说明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告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22.68%股份的股东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在 2022 年 9 月 5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

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 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提请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近期，Mercedes-Benz Group AG 及其子公司 Mercedes-Benz AG（以下合称“奔驰客户”），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其产品生产计划，导致公司、全资子公司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能镇江”）向其供应的产品结构需相应调整。三方拟签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的签订，对奔驰客户向公司整体采购需求不会产生重大变化。

奔驰客户一直以来是公司的重要合作伙伴，为适应客户产品生产计划的调整，三方经友好协商，拟对孚能镇江的部分产线进行调整改造。为了产线调整改造工作的顺利进行，三方拟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Mercedes-Benz AG 先行分期支付给孚能镇江约 2.5 亿元人民币产线调整改造服务费。孚能镇江以相关设备资产为 Mercedes-Benz AG 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9月15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孚能科技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2年9月15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2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3	关于与Mercedes-Benz AG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议案 3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孚能科技 (赣州)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8)。

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登载《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 1、2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1、2、3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 (赣州)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6 日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